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第30 个全国“土地

日”主题宣传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自然资源局，中国地质调查局及部其他直属单位，各派出机构，部机关各司局，有关单位：

今年6月25日是第30个全国“土地日”（以下简称土

地日），为做好主题宣传活动,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土地日是宣传我国土地资源国情国策和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引导全社会关心和珍惜土地资源、增强节约用地和保护耕地意识的重要宣传平台。今年土地日宣传主题为“节约集约用地严守耕地红线”。部将围绕节约集约用地和加强耕地保护、新《土地管理法》实施等内容开展系列宣传活动。

各地、各单位要大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对耕地保护的重

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对加强耕地保护的决策部署，大力宣传我国人多地少的基本国情，宣传必须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，以及各地做好耕地保护和节约集约用地的经验做法。紧紧围绕土地日宣传主题，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和实际情况，加强与宣传、网信、广电、教育等部门以及共青团、高校、学会协会等团体的协调联动，充分发挥政府部门、学术团体、社会组织的作用，动员社会力量广泛参与。要积极争取新闻媒体的支持，创新宣传形式和内容，多用新媒体方式开展面向社会公众的宣传，传递“14 亿中国人的饭碗，我们有能力也务必牢牢端在自己手中”的信心和决心，引导全社会进一步增强底线思维和法制观念，提升全社会保护耕地、节约集约和依法依规用地意识，强化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的责任担当，形成上下协同、各方努力、人人尽责、共同保护耕地和节约集约用地的良好局面。

部将在门户网站和微博、微信公众号开设土地日宣传专

栏和矩阵，请各单位在6月20日前将宣传活动内容（每省

一个项目，省市级项目均可，不限形式）报门户网站和自然资源报社。

各单位要及时整理汇总活动情况，于7月15日前将活动照片、视频、文字及其他资料，以电子邮件形式反馈自然资源部宣教中心（lsgzd@126.com）。土地日主题宣传活动将作为宣传工作评优依据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

自然资源部宣教中心刘圣媛010-63881726

范俊劼010-63881705

自然资源部门户网站 谢敏010-63882136

自然资源报社 程秀娟010-68047618

办公厅新闻宣传处 邓举朝010-66558042

自然资源部办公厅 2020年6月12日